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張倫榕

電話：03-8527843轉124

傳真：03-8527873

電子信箱：cometes461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客藝字第1130172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30172900_ATTACH1.jpg、
376550000A_1130172900_ATTACH2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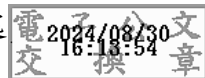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紙風車劇團劇團客家親子劇《雨馬》精華版花蓮演出」活動宣傳海報及文案，惠請貴校協助宣傳、公告張貼活動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活動相關文宣照片可於下列網址中下載運用：
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sAg1CQunha3eoQHAA3uFxUgyQBj-DlEN>。

正本：花蓮縣吉安鄉吉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稻香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壽豐鄉豐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鳳林鎮鳳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鳳林鎮鳳仁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鳳林鎮長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玉里鎮源城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富里鄉吳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富里鄉富里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客家事務處



縣長徐榛蔚

副縣長顏新章

113/08/30

